

指落實憲制秩序責無旁貸 政府應加強宣法遏「獨」 各界促啓二十三條立法



國務院港澳辦主任張曉明日前批評香港外國記者會(FCC)協助「香港民族黨」召集人陳浩天播「獨」,表明支持特區政府對有關方面依法懲治和規管,並提醒大家反思或檢討香港特區在維護國家安全方面的不足,落實憲制秩序。多名政界人士昨日表示,張主任點出問題的癥結所在,並認同為免令香港淪為「港獨溫床」,特區政府應積極回應,包括加強市民對國家憲法、基本法的認識,建立維護國家安全的意識,及為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展開前期工作,「不要怕難而不敢做。」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

張曉明日前回應傳媒提問時指出,陳浩天到FCC鼓吹「港獨」違反基本法,問題嚴重,而FCC不理外交部駐港特派員公署和特區政府的再三勸告,一意孤行地邀請陳浩天演講,還安排網絡直播,是協助進行煽動分裂國家的行為,同樣違法。他表明,支持特區政府對有關人士和方面依法懲治和規管,相信香港社會主流意見亦不會含糊。他又提醒大家要在香港落實憲法和基本法確定的憲制秩序,完善與基本法實施相關的制度和機制。

FCC助煽「獨」十分嚴重
全國政協人口資源環境委員會副主任、港區省級政協委員聯誼會會長施榮懷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指出,所有國家都絕對不會容許危害國家安全、領土完整的行為。陳浩天等「港獨」分子肆無忌憚地「宣獨」, FCC更助力搭建平台,是十分嚴重的。

他認同香港特區在維護國家安全方面存在一些不足,有需要研究針對保障國家安全的問題制訂合適的對策。
民建聯副主席、立法會議員周浩鼎表示,張主任的講話表明了中央對「港獨」的立場是「零容忍」的,以任何形式鼓吹「港獨」均違反了國家憲法及香港特區基本法,必須作出強烈譴責。目前,香港特區政府還未就國

家安全事宜立法,形成了「真空」的狀態,故為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是特區政府必須盡快履行的憲制責任。

應為立法開展前期工作

民建聯立法會議員陳恒鎮指出,張主任一語道破了目前香港的政治形勢,並認同香港必須在維護國家安全上多做工夫,特別是要為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開展前期工作,包括向市民詳細解釋法例的內容等,以掃除立法障礙。有關工作雖然艱鉅,但他認為絕不能「難就不做」,否則香港將淪為「港獨」的溫床。

自由黨副主席邵家輝表示,陳浩天及「民族黨」危害到國家安全,已經超越了「新聞自由」、「言論自由」的底線,就如美國政府也不會容許恐怖分子公開演講一樣。張主任點出了事件的癥結,特區政府必須為保障國家安全下工夫。

免淪破壞國家安全溫床

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郭偉強認為,為免令香港成為破壞國家安全的溫床,他建議從三方面着手,包括加強市民對國家憲法、香港基本法的認識,建立維護國家安全為最核心的意識;加強社會道德規範標準,認清「港獨」要不得;透過立法,為社會提供一個框架,讓市民清楚哪些底線是不能逾越的。

市民批FCC變相違法



黃先生: FCC是香港外國記者會,應該做好自己本分,忠實報道新聞,遵守香港法律,不應干涉香港事務。「港獨」違反基本法, FCC卻讓「港獨」分子作公開演講,令一個本應中立的新聞單位變成宣揚違法「港獨」的平台,涉嫌干犯香港法律,執法部門應該立案究責。



■黃先生

林女士: 陳浩天根本就是反中亂港的漢奸, FCC允許這種公然違法的人宣揚「港獨」不可饒恕, FCC等於變相參與違法行為,搞亂香港。香港從來都是中國一部分,這些「港獨」分子只會讓香港動亂,破壞社會穩定,影響香港經濟,一定要及時繩之以法。



■林女士

余先生: 這些「港獨」分子不想做中國人,那就拿着外國護照早點走,何必在香港搞風搞雨,破壞香港繁榮穩定?香港是中國不可分割的一部分,怎麼可能「獨立」?「港獨」違反基本法,允許「港獨」在外國勢力縱容下公然行動,政府應即時取締。



■余先生

肖先生: 「港獨」分裂國家,所有中國人都不會同意。這些「港獨」分子在外國勢力操縱下不斷破壞香港繁榮穩定,毒害下一代,令香港社會撕裂。FCC也是唯恐香港不亂的外國代理人,讓違法「港獨」公然「播獨」,等於幫助違法及參與違法。政府應阻止這些違法行為。



■肖先生

■圖/文: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



「新年代」發起遊行,促請產業署終止與FCC的租約,並收回業權。香港文匯報記者鄭治祖攝

「新年代」遊行促產業署收回會址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鄭治祖)香港外國記者會(FCC)邀請陳浩天播「獨」一事餘波未了,繼日前十多個團體圍堵聲討FCC外,昨日再有民間團體遊行至政府產業署,譴責FCC公然勾結「港獨」分子,為其提供播「獨」平台,涉嫌違反基本法和租約條款,促請產業署署長袁民忠終止與FCC的租約,收回會所業權。

民間團體「新年代」一行約二十人在灣仔莊士敦道出發,遊行至位處稅務大樓的政府產業署,沿途高叫「政府物業內播「獨」好離譜」、「促請產業署快終止租約」等口號。

「新年代」副召集人黃勵賢表示,政府自1982

年起將中環下亞厘畢道2號的物業批租予FCC,租約條款清楚列明FCC需要遵守香港法例,惟FCC公然勾結「港獨」分子陳浩天,以新聞和言論自由為藉口公開散播「港獨」,涉嫌觸犯香港法例《刑事罪行條例》第九和第十條。

根據條文,任何人企圖作出、準備作出或與他人串謀作出具煽動意圖的作為;或發表煽動文字,引起憎恨中央人民政府和特區政府或激起對其離叛,即屬違法。

他們向政府產業署職員遞交請願信,並促請袁民忠盡快檢視與FCC簽訂的租約條款,終止相關租約,並收回會所業權。

黃柳權:FCC助「獨」不可接受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馬靜 北京報道)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副主任黃柳權昨日在回應FCC邀請「港獨」組織「香港民族黨」召集人陳浩天演講事件時表示,香港外國記者會為「港獨」組織提供宣傳平台的行為,嚴重損害了中國的主權和領土完整。這種行為是不可接受的。



黃柳權批評FCC所為不可接受。資料圖片

黃柳權批評,「港獨」分子及其相關言論公然違反基本法,打着「言論自由」的旗號,推銷「港獨」主張。香港外國記者會為「港獨」組織提供宣傳平台的行為,也嚴重損害了中國的主權和領土完整。這種行為是不可接受的。

林鄭今晚開Live 反對派煽「洗版」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鄭治祖)「港獨」違反國家憲法和基本法,但反對派立法會議員不但未有譴責,其中「議會陣線」立法會議員毛孟靜、民主黨立法會議員許智峯昨日更聯同多個所謂「民間團體」發表「聯合聲明」,聲稱全國政協副主席梁振英和多名建制派議員的言論是在「威嚇」FCC,更煽動支持者在特首林鄭月娥今晚在facebook直播時留言「洗版」。多名政界人士批評有關人等包庇「港獨」,有關議員的行為更違背其就職誓詞,其所為不負責任。

毛孟靜許智峯高調庇「獨」

毛孟靜、許智峯昨日聯同多個所謂「民間團體」開記招。許智峯稱,是次事件的爭議「並非『港獨』」,而是一場「香港保衛言論自由的戰爭」。

他聲稱特區政府與建制派議員「配合北京」,試圖「剝削」香港人的言論自由,目的是為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「鋪路」,又不滿林鄭月娥「沒有捍衛」香港的「言論自由」和「一國兩制」等核心價值,呼籲網民今晚在林鄭月娥就施政報告諮詢進行fb直播時「洗版」。

港區全國人大代表盧瑞安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強調,「港獨」是不容觸碰的國家底線,國務院港澳辦主任張曉明日前已嚴正譴責FCC為「港獨」分子提供播「獨」平台,並明確指出了

FCC的行為是協助煽動分裂國家。他批評反對派將「港獨」和「言論自由」混為一談,甚至包庇縱容FCC直播陳浩天的演講內容,事態嚴重。他建議特區政府根據目前社會的實際情況為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,盡快履行香港的憲政責任。

民建聯立法會議員何俊賢批評毛孟靜等人包庇「港獨」,特別是身為議員者曾宣誓效忠中國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,及堅決維護基本法,而他們的庇「獨」行為是沒有履行議員的職責。

建制批不應政治凌駕民生

他並批評反對派煽動市民在林鄭月娥作施政報告fb直播諮詢時「洗版」,強調施政報告應當聚焦民生,不應該成為某些人的政治工具,有關人等此舉極不負責任。

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葛珮帆強調,政治不應凌駕民生,林鄭月娥就施政報告做直播是想了解市民的需要,聆聽他們的訴求,反對派號召民眾「洗版」是阻礙雙方的良性溝通,無助解決民生議題。

她並強調為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是特區政府的憲政責任,無論是否發生FCC和陳浩天事件,特區政府都必須根據基本法就第二十三條立法。

梁振英·反對派包庇證係「獨友」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甘瑜)「香港民族黨」召集人陳浩天借香港外國記者會(FCC)播「獨」,一眾聲稱自己「反對『港獨』」的「獨友」再以「言論自由」,明庇「獨友」。全國政協副主席梁振英昨日在fb撰文,批評反對派的包庇和雙重標準,說明了陳浩天是「泛民」的「自己友」。反對派中「有些人讓陳浩天打頭陣,自己則伺機而動」,大家必須警惕,而他會繼續跟進「港獨」和FCC的問題並發聲。

梁振英在facebook以《講「港獨」有言論自由,說共產黨真偉大沒有言論自由》為題撰文,一開首就道:「說『共產黨真偉大』沒有言論自由,宣揚『港獨』有言論自由,官員說話不中聽要譴責,陳浩天播『毒』不譴責,這說明了陳浩天是『泛民』的『自己友』。」

他舉4年前時任律師會會長的林新強為例,指對方只不過說了句「共產黨真偉大」,就被反對派圍攻而被迫下台。但當時沒有一個反對派中人認為林新強有言論自由,說「我雖然不同意,但我要維護林新強的言論自由」,「因為林新強不是『自己友』。」

不過,反對派一邊稱不支持「港獨」,一邊卻又維護陳浩天的「言論自由」,梁振英直指這是為「港獨」護航,並形容陳浩天與反對派的關係如「同一個集團同一個老闆的姐妹公司」,否則經常譴責這個那個的「泛民」,就應義正詞嚴地用譴責官員的力氣去譴責「港獨」,而不要再含含糊糊的說「不支持,不贊成」了。

讓陳浩天打頭陣

梁振英直指,雖然「民族黨」目前還規模細小,但「自己友」很多,「有些人讓陳浩天打頭陣,自己則伺機而動。這是我們要警惕的一個方面。」

他強調,FCC請陳浩天講「港獨」,拐點已經出現,大家不能麻痺大意,「『港獨』和FCC的問題要跟進,我會繼續發聲。」

「愛護香港力量」秘書長李家家有感而發,留言道:「播國歌叫『洗腦』;宣『港獨』叫自由……陳浩天雖是試水的爛頭蟀,背後集團目的不簡單,嚴打才是唯一方法。」

民建聯北區支部委員賴心亦指出:「陳浩天絕對是先頭部隊、是馬前卒、是橫死拚死的死士,因為絕對是參選無望了!君不見已上位的只會先聲明『不支持港獨』、甚至他的(才)是真正的『愛國愛港』,然後力撐談論『港獨』是言論自由?力撐陳浩天?」

漁農界促速檢討租約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鄭治祖)社會各界對香港外國記者會(FCC)為「港獨」分子搭建平台表示不滿。香港漁民團體聯合會及香港農業聯合會昨日強烈譴責FCC無視香港法律,協助「港獨」分子公然鼓吹「港獨」,不但違法,更濫用政府及社會資源,踐踏中國人民的尊嚴及底線。他們促請特區政府必須盡快檢討與FCC的租約,包括考慮終止租約及收回會址,捍衛國家主權、尊嚴、法治及安全。

聲明指,陳浩天及其「黨」屢次鼓吹「港獨」,甚至聲言不惜使用武力,妄圖將香港從中國分裂出去,公然企圖破壞國家領土完整、危害國家安全,無視國家憲法及基本法,是企圖使用武力破壞國家主權及法紀的「港獨」分子。

批濫用政府物業助播「獨」

他們批評,FCC無視香港法律,以所謂「言論自由」為藉口,協助「港獨」分子公然鼓吹「港獨」。該會以「言論自由」為幌子,縱容播「獨」行為,嚴重侮辱了中國人民的智慧,所作所為違反憲法、基本法,是在挑戰香港法律,更濫用了特區政府及社會資源,踐踏中國人民的尊嚴及底線。

他們強調,絕對不能接受及容忍FCC及「港獨」分子的行為。在此促請特區政府必須盡快檢討與FCC的租約,考慮收回會址,主動捍衛國家主權、尊嚴、法治及安全,防範有任何人或機構再以政府及社會資源宣揚「港獨」,並促請特區政府主動採取行動,加快取締「香港民族黨」及任何宣「獨」組織,向所有「明獨」及「暗獨」予以當頭棒喝。

聯署團體包括香港漁民團體聯合會、香港農業聯合會會長、立法會漁農界議員何俊賢,香港漁民團體聯合會主席張少強,香港農業聯合會主席陳建業,香港漁民團體聯合會副主席梁冠華、馮樹發、黃火金、楊上進、劉金鳳、羅廣財、布家玲,香港農業聯合會常務副主席溫忠平,香港農業聯合會副主席黃元弟、盧萃霖、馮建忠、吳寶榮,香港漁民團體聯合會、香港農業聯合會的全體屬會。